



英语教学实践 与反思

YINGYU JIAOXUE SHIJIAN YU
FANSI

段建敏·著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英语教学实践与反思

YINGYU JIAOXUE SHIJIAN YU
FANSI

段建敏·著

山西出版集团 山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英语教学实践与反思 / 段建敏著. —太原: 山西人民出版社, 2009.2

ISBN 978-7-203-06377-3

I. 英… II. 段… III. 英语—教学研究—高等学校
IV. H319.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19745 号

英语教学实践与反思

著 者: 段建敏

责任编辑: 魏美荣

装帧设计: 清晨阳光(谢成)工作室

出 版 者: 山西出版集团·山西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太原市建设南路 21 号

邮 编: 030012

发行营销: 0351-4922220 4955996 4956039

0351-4922127(传真) 4956038(邮购)

E-mail: sxsccb@163.com 发行部

sxsccb@126.com 总编室

网 址: www.sxsccb.com

经 销 者: 山西出版集团·山西人民出版社

承 印 者: 山西臣功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开 本: 890mm×1240mm 1/32

印 张: 7.875

字 数: 200 千字

印 数: 1-500 册

版 次: 2009 年 2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2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03-06377-3

定 价: 20.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前言

本书对英语教育学的一些一般性或常识性的理论、知识、方法或技巧进行了概述,而对英语教育学一些核心的、体现英语教学新观念的理论进行了比较详细的阐述,同时,又紧密联系英语教学的实际,对一些卓有成效的教学方法、教学技巧进行了介绍,还对当前英语教学的一些热点问题进行了较深入的剖析。总之,本书无意面面俱到,而是针对教学、教师和学生的实际情况有所侧重。

本书运用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看待英语教学的理论和实践问题。力求把得到广泛承认的、反映外语教学基本规律的外语教育教学理论呈现给大家,同时,又把经过实践证明的、切实有效的国内外外语教学方法、教学技巧等予以介绍。科学的理论来源于实践,同时又对实践给予指导并进一步为实践所验证。

本书倡导教师在实践中要不断反思。认为英语教师应以自己的英语教学活动为思考对象,对个人的教学行为、教学策略以及由此产生的效果进行审视和分析,并据此采取相应对策提高英语教学质量。其过程具体表现为教师通过反思提出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从而达到师生的共同发展。

目 录

第一章 引论/1

第一节 西方外语教学简史/1

第二节 中国英语教学的发展/13

第三节 对英语教学本质的认识/32

第二章 对语言的认识/37

第一节 语言的定义/37

第二节 语言的特征/44

第三节 语言研究理论/58

第三章 普遍语法理论/69

第一节 普遍语法的理论基础/69

第二节 普遍语法理论的主要内容/72

第三节 语言、语法与普遍语法/81

第四节 普遍语法研究的基本方法/83

第五节 普遍语法理论与语言习得的关系/87

第四章 语言学习理论/92

第一节 学习语言和习得语言/92

第二节 任务型学习/94

第三节 人本主义语言学习理论/101

第四节 信息加工理论/106

第五节 建构主义学习理论/111

第五章 教学方法/117

第一节 对比分析/117

第二节 错误分析/124

第三节 中介语/129

第六章 计算机辅助英语教学/137

第一节 计算机辅助英语教学研究 10 年回顾/137

第二节 计算机辅助英语教学模式/147

第三节 计算机辅助英语教学的现状 及发展趋势/151

第四节 计算机辅助英语教学的误区及对策/157

第五节 计算机辅助英语教学学习者遇到的 问题及对策/163

第六节 计算机辅助英语教学中教师的 多元化角色/167

第七节 对高校计算机辅助英语教学的反思/171

第七章 大学英语与高中英语的衔接/179

第一节 大学英语与高中英语的比较以及 知识衔接的尝试/180

第二节 大学英语与高中英语衔接的调查 和分析/184

第八章 反思性教学/202

第一节 反思性教学研究/204

第二节 英语反思性教学实践探讨/213

第三节 反思性教学与外语教师/222

参考文献/240

第一章 引 论

第一节 西方外语教学简史

一、古代和近代的外语教学

外语教学是语言教学的重要组成部分,一般指某一社区内所进行的非本族语教学,是人们在学会母语后在课堂上进行的。外语教学的历史可追溯至古罗马时期的希腊语教学与中世纪欧洲各国的拉丁语教学。希腊是欧洲文明古国,公元前5世纪处于全盛时期,有强大的实力和广阔的统治面积。公元前146年希腊被罗马帝国征服。罗马帝国征服希腊之后,拉丁语占了统治地位,成为政治、文化、哲学、宗教等领域使用的唯一语言,具有很高的威望和许多实际用途。当时学外语的人很少,教学方法也无从考究。这种状况一直持续到文艺复兴时期。

15世纪到16世纪,欧洲的政体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帝国灭亡,民族国家(nation states)如葡萄牙、西班牙、英国和法国先后兴起,而且不断壮大。由于各民族国家非常重视使用自己的本族语言,拉丁语的地位也日益下降,但其作为宗教语言和外交语言的地位没有改变。除此之外,拉丁语仍然广泛地使用于哲学研究和文学作品中,因此文人

学者继续学习拉丁语。在教学方法方面,当时以解语法规则为主,提供一张词汇表和几个例句,然后做大量的翻译练习,主要是以母语和拉丁语互译练习为主。可以说这便是语法—翻译法最初的形式。翻译的目的是让学生掌握语法规则和记忆词汇,主要是要体现语法项目。所教语言主要是书面语,例句来自古典作品,一切以古典文学为规范。教学目标只是培养阅读能力。这种语法—翻译法一直沿用到 20 世纪中期。我国的外语教学中语法—翻译法也一直占据主导地位,而情景法和交际法不过是最近十几年才引进的。

17 世纪初,外语教学所涉及的不仅仅是拉丁语,一些现代语言也开始进入中学和大学,如英语、法语、德语。到 18 世纪末,几乎所有的欧洲语言都被作为外语进行教学。当时,外语教学的主要目的仍在于帮助学习者掌握目的语的阅读知识,语法—翻译法也一直被广泛采纳并得以发展。到 19 世纪,铁路和电报的出现使交际大为快捷,国家与国家之间的交流开始增多,交际在欧洲国家变得越来越频繁,人们开始对仅有的外语阅读知识感到了不满足,他们希望能用外语交谈,以提高同外国人交流的能力。19 世纪末,一些语言研究者和语言教师开始寻找更合理的语言教学法,试图参考语言学的理论和人类学习母语的实际情况,发现学习外语应该遵循的原则。1882 年,德国语音学家威廉·维埃特(Wilhelm Vieter)出版了小册子《语言教学必须重新开始》(*Language Must Start Afresh!*),揭开了语言教学改革的序幕。提倡以教学材料为中心,课堂口语教学优先的方法。英国的语言学家倡导改革,强调语言研究的重要性,1899 年,亨利·斯威特的《语言实践研究》(*The*

Practical Study of Languages)一书的出版,为应用语言学的形成奠定了基础。同一时期还有许多其他关于语言学的书、小册子以及报告被出版,而且还建立了国际语音协会等专业组织,开展了对新教学法的尝试。1904年,杰斯伯森(Jespersen)出版了《如何教外语》(*How to Teach Foreign Language*)一书,为语言教师提供了实践的总指导。

与此同时,出现了直接法(*direct method*),直接法产生于19世纪90年代,是通过运用外语本身进行教学的方法,也叫自然法或口语法,直接法主张学习第二语言时应该参考学习母语的经验。其代表人物是德国外语教学法专家贝立兹(M. D. Berlitz)和英国语言学家帕默(H. E. Palmer)。贝立兹力求在外语教学中创造与儿童习得母语的自然环境相仿的环境,并采用与儿童习得母语的天然方法相一致的方法。帕默认为语言是一种习惯,学习一种语言就是培养一种新的习惯,习惯的养成是靠反复使用形成的。自然法是对儿童学习母语的天然过程的模仿,主张把外语和它所表达的事物直接联系起来,在教学中只用外语,排斥母语,通过各种直观手段直接学习,直接理解,直接运用。到20世纪初期,法国和德国的中小学开始正式采用直接法。

二、20 世纪外语教学

从19世纪末到20世纪初,外语教学法发生了比较明显的变化,涌现出许多语言研究组织和新成果。例如,1883年,美国现代语言学会成立;1886年,国际语音学会(*The International Phonetic Association*)成立;当时法国语音学家P. 帕西和本国一批英语教师组织了一个“语音教

师协会”，出版会刊《语音教师》。帕西任协会主席和会刊主编。同年6月之后，丹麦的O. 叶斯柏森、德国的W. 费尧特、英国的H. 斯维特和瑞典的J. A. 龙德尔等学者相继入会，协会很快发展为一个国际性组织。其宗旨是促进语音学研究，并把其成果用于语言教学及文字制订或改革，鼓励研究罕用语言的现代读音，并改进标音法。国际语音学会成立时的条款也反映出语言教学的原则，它提倡学生以课文为基础，掌握外语的最常用的句子和习惯用语，注重语言的实用性，反对传统的语法—翻译教学法；主张外语教学应从日常生活的口语开始；语法教学要用归纳法；要让学生用外语思维；写作训练要先模仿后创作；笔头翻译应在提高阶段进行。可见，国际语音协会在语音学的发展和外语教学中发挥了巨大的作用。除此之外，1892年，英国现代语言学会成立，1900年美国现代语言学会12人委员会提出语言教学报告，1904年，斯柏森的《如何教授外语》问世，都说明这个时期语言和教学研究发展迅速，成效明显。

进入20世纪以后，国际交往频繁，促进了现代语言的教学。使用直接教学法教授外语的贝立兹学校应运而生，分布于欧美各国。外语教学研究主要是探讨教学方法，寻找能使人们普遍接受的方法。H. E. 帕默在《语言的科学研究和教学》(1917)中提出从声音、音素、文字、词源、语义、句法等方面培养学生的听、说、读、写能力。他的另外两本书《口语教学法》(1921)、《语言学习的原则》(1922)也是关于语言教学的著作，为英国的应用语言学奠定了基础；M. 韦斯特于1926年出版了两本书：《双语现象》和《学习用外语阅读》，提出通过阅读教外语的方法。“E. 桑代克

1921年出版的《教师词书》具有划时代意义。”总之,这一时期外语教学研究开始注意训练学生运用语言能力的方法。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和战后,政治、经济、军事、文化以及旅游业的飞速发展,促进了外语教学在实践和理论方面的研究。1941—1943年间,美国政府开办军队外语训练班,采用以刺激—反映论为基础的强化教学手段,开辟了外语教学的新途径,这就是听说法。听说法(audiolingual method),又称“口语法”、“句型法”、“结构法”、“军队教学法”。这是一种强调通过反复句型结构操练培养口语听说能力的教学法。倡导者认为,语言首先是有声的,书面语只是记录语言声音的符号,所以口语是第一性的,文字是第二性的。听说练好了,有利于读写能力的培养。因此,学习外语首先要掌握听说,在学习语言的初级阶段尤应如此。因此,听说法强调语言学习要靠大量的“刺激—反应—强化”的反复操练,通过模仿、记忆、重复、交谈等实践练习,形成自动化的习惯。主张从一开始就让学生确切地理解、准确地模仿、正确地表达,尽量避免错误,发现错误及时纠正,以避免错误形成习惯。在外语教学中,教材的安排、知识的讲授、技能的操练主要是通过句型教学来进行的,通过句型操练发展综合运用语言的能力。句型的教学顺序主要是通过母语与外语结构的对比,采用由易到难进行训练的办法,这有利于对重点句型和复杂句型的掌握。还主张外语教学必须把外语和母语进行对比,找出它们在结构上的异同,以确定外语教学的难点。至少在20世纪四五十年代,听说法轰动一时,似乎证明外语并非必须到学校去系统学习,完全可以用突击、强化的方法在很短时间内学会。不论这种方法是否确实像宣传的那样成功,它

当时的影响是不可估量的,向传统的教学法提出了挑战,不少国家的研究者开始考虑方法上的改革。

这一时期的另一个重要特征是外语教学本身成为一门科学。一系列应用语言学中心成立,如1941年密歇根大学成立英语语言研究基金会;1957年爱丁堡大学成立了应用语言学派;1959年在华盛顿成立了应用语言学中心。这些组织不仅培训高级外语教师,还进行学术研究。另外,许多专业刊物也出版发行,如:《英语刊》、《应用语言学期刊》等。许多著名语言学家就是在这一时期诞生的。其中包括:布龙菲尔德、B. 布特雷格、T. 安德森、C. E. 奥古德、R. 雷多、N. 布鲁克、M. A. K 哈利地、P. 斯托温斯等。到20世纪60年代中期,应用语言学大为兴盛,它把各语言学科的研究成果应用于探讨外语教学的规律,不但在教学法和教学大纲上提出新的主张,而且着重研究外语学习模式,提出各种学习模式的假设。L. 塞林克尔认为外语学习者在学习中使用的是一种过渡语言,它既不是学习者本族语的翻译,也不是本族人所说的语言。过渡语言有其自身的规律,从不完善到逐步完善。J. 舒曼从社会心理学的角度提出“文化移入”模式。他认为在外语学习过程中首要的是社会因素与个人感情因素。社会群体和个人对所教语言的态度,各民族间的文化和生活方式的差异,都会影响外语教学。因此,文化移入程度的多少决定了外语学习的成败。但舒曼的模式没有接触到外语学习的内部规律。S. 克拉申、H. 杜莱、M. 伯特提出“监察模式”,他们认为学习外语的心理过程有3个重要环节:(1)过滤。在外语学习过程中学习者只能吸收他所接触的大量语言素材中的一部分,因为个人的学习动机、态度、感情、心绪起了

过滤的作用。过滤决定学习者该学习什么,学习到什么程度,用什么速度学习。(2)组织。学习者在头脑中逐步形成新的语言系统。在这个过程中,他会使用一些过渡性结构,会犯各种语言错误,会按一定次序来学习语言结构。T. 贝弗和 D. 斯洛宾还发现语言难度和学习难度不一致,但是按什么原则去决定学习难度,仍有待探索。(3)监察。过滤与组织属潜意识心理活动,而监察则是有意识的心理活动。学习语言可以通过接触自然吸收,无须进课堂;亦可以在课堂里跟着老师正规地学习。通过后一途径学到的语言知识可用以监察语言的输出,例如讲错话能自行改正,写的东西能自己润饰。至于能否进行监察,则取决于学习者的年龄、语言知识以及是否有时间、是否注意语言形式等。在蓬勃发展的理论基础上,外语教学出现了新的局面,主要表现在:(1)采用新的技术:录音机、语言实验室、广播电视、投影机、计算机等;(2)出了新的组织系统,如小学的外语教育、成人外语教育、双语学校、个人授课法等;(3)教学法的更新,如视听法、听说法;(4)教材编写;(5)外语师资培训计划。

听说法在 20 世纪 50 至 60 年代较为兴盛。当时法国法语传播学习与研究中心编辑了一套采用视听法的基础法语教程,以试验视听法、听说法为中心的外语教学改革热潮随之而起。60 年代以后,语言实验室问世,视听法和语言实验室所提供的大量机械语言操练,被视为理想的教学法。不久,作为视听法理论基础的刺激—反映论受到生成语法学派的抨击。1963 年与 1970 年先后发表的《吉丁报告》与《宾州试验报告》均指出听说法并不比传统教学法优越,语言实验室对外语教学亦未见有明显影响。

20 世纪 70 年代至 80 年代,各种外语教学理论相继诞生,尤其在语言学理论方面,学者们各抒己见,展开辩论。在“人何以会说话而又是怎样学会说话的?”这一问题上,更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以洛克为代表的经验论者认为:婴儿刚出生时,头脑犹如一张白纸,没有任何标记和观念,我们一切的观念、知识都来源于后天的经验。这就是欧洲哲学认识论史上著名的“白板说”。用“白板说”来解释人学会语言的过程就必然认为人的语言知识不可能是天生就有的,全都是后天学到的。与经验论相适应的行为主义心理学强调直接观察到的语言行为和反应与外部世界的联系。有效的语言行为就是对刺激的正确反应。若某一反应得到强化就会形成习惯。显然,在语言学习过程中“环境决定一切,遗传不起作用”,而乔姆斯基则站在笛卡儿的理性主义哲学立场上,公开主张先天论。乔姆斯基在研究中发现,尽管儿童智力还不十分发达,学习诸如数学、物理等方面的知识还相当困难,但他们到五六岁时却能很容易地掌握自己的母语。而且,他们接触的语言材料是十分有限的,相当一部分不标准、不合语法,然而,儿童学会的句子是无限的,他们会说以前从来未说过的句子,也能理解从未听过的句子。总之,儿童内化了语言的规则,“用有限的手段表达无限的思想”。考虑到儿童既没有接受过正规的语言教学,也没有什么明显证据可以看做本族语者语言直觉的来源,乔姆斯基声称儿童天生具有一个“语言习得机制”,尽管语言的规则非常抽象,但由于有了这样一个“语言习得机制”,儿童只要稍许接触语言材料就能在很短的时间内掌握自己的母语。“语言习得机制”包含所有自然语言中的普遍现象,解析这种普遍现象的一套

原则和规则系统就构成了生成语言。乔姆斯基的理论无疑是对行为主义语言学理论的一次挑战。

这一时期流行的方法之一是沉默法(The silent way),是美国教育家 C. 卡特诺(Caleb Gattegno)创立的。该教学法认为,外语教师在课堂上应该尽量沉默,而让学生尽量多开口。沉默法的要点是使用彩图表和奎西奈彩色棒(Cuisenaire rods),教师不仅借助手、模仿性动作、直观教具、挂图,还使用长短不一、颜色各异的小木棒来引导学生说话。教师在教学过程中很少说话,故称沉默法。沉默法的总体目标是通过语言的基本要素的训练培养初学者听和说方面的能力。另一种方法叫暗示法(Suggestopedia),暗示法由保加利亚心理分析教育家洛扎诺夫(G. Lozanov)首创。它的特点是强调教室的布置、音乐的使用、教师的权威性对学生的暗示作用,强调只有在身心放松、大脑皮层脑细胞非常活跃的情况下才能最有效地学习。教师借助对话情景和翻译来提出语言材料让学生练习,同时使用音乐、视觉形象和轻松气氛使学习者感到轻松。再就是 C. 卡伦(Charles Curran)首创的社团语言学习法(Community Language Learning),又称咨询法(Counseling Learning),产生于 20 世纪 60 年代初期的美国。这种教学法主要的教学目标是外语口语。它的突出特点是以学生为中心,教服从学。教师是顾问,是辅助者。首先学生用母语建立相互信任的人际关系。学生坐成一个圆圈,教师在圈外,形成协商的气氛,使害羞畏难的学生解除心理负担。如果一个学生想对小组或某个学生说几句话,他可以用母语说,教师作为顾问或辅导员把他的话翻译成外语,然后让学生重复这句外语。接着,别的学生就用母语回答,顾

问再翻译,学生重复。这样,会话就会继续下去。如有可能,可以把会话录下来,引导学生归纳出一些有关新语言的信息。如果学生愿意,顾问可以给更多的指导,解释一些语言规则。

在 20 世纪 70 至 80 年代,英语教学的研究重心从教学法转向了培养目标、教学内容、教学大纲等。人们不再去致力于探索一种“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教学方法,而是更注意个人的不同需要,根据个体差异调整内容和方法。因此,教师开发不同水平的个人英语学习项目、进行分级语言测试、制定不同水平的英语学习目标、对学习者的个人特点和需要进行分析等,以使教学更适应各种情况的学习者。英语教学在这些方面的变化与发展有一个共同特点,那就是较多地考虑人文方面的因素,强调对学习者的态度,注意改进学习者之间和学习者与教师之间的关系。

在这种大环境下,交际教学法应运而生。在此之前,人们普遍使用情境教学法进行英语教学,重点教学生掌握语言结构。根据 Norm Chomsky 所提出的:“当我们学习语言的时候,我们必须辨认语言能力和语言行为的区别。”人们相信一旦已经掌握了高级的抽象的语言能力,就可以造出无穷的句子。但相反的,一位美国的人类学家——D. Hymes 提出了交际能力的概念。他指出一个人的语言掌握得好还是不好,不仅仅取决于他会造很多的符合语法的句子,也取决于他是否具有能正确运用语言的能力。所以,交际能力和掌握语言结构的好差无关,而和他在参与社会活动中运用语言能力的强弱有关。许多语言学家,如 Widdowson、Candlin 等,都把语言看做是交际的工具。他们相信语言的教学应该是训练人的语言能力,而不仅仅是教他们掌握语

言结构。他们的这些观点被英国的功能语言学家 Firth 和 Halliday 以及美国的社会语言学家 John Gumper 和 William Labov 所接受。这种认为语言教学的主旨是训练学生交际能力的看法,是一种新的语言教学理论——交际教学法发展的基础。交际教学法出现的另外一个非常重要的原因是欧共体的建立。由于欧洲各国之间的联系不断加强,交往日益频繁,语言不通所引起的问题严重影响了这个组织的有效运转。因此研究者们努力探求新的教学方法。1972 年,一位美国的语言学家——D. A. Wilkin 写了一份报告,提出了语言信息交际的定义。1976 年, Wilkin 出版了名为《概念纲要》的著作。这本书对于交际式语言教学产生了非常重要的影响,并成为权威的交际化语言纲要,对欧洲的交际语言活动和教科书的设计也产生了重大的影响。1978 年, Widdowson《交际英语教学》一书出版,这本书成为 20 世纪 70 年代交际教学法迅速发展的基础。1981 年, Johnson 和 Morrow 共同编订了《课堂中的交际》一书,这一著作明确地提出了交际教学法的理论与实践,并且成为英语教师寻找教学方法的向导。

交际教学法反对脱离语言环境的机械操练。使用的教材一般以功能意念大纲为依据,强调语言形式、语言意义和语言功能的结合,主张培养“为交际”运用语言的能力。编写如何表达时间、空间、顺序和请求、抱怨、爱好、憎恶等等的课文或对话,着重教会学生在不同场合下用得体的语言来表达自己的。

20 世纪是外语教学法非常活跃的一个时期。语法翻译法、直接法及视听法以及交际法构成这个时期教学法的主题。但与此同时,一些新的教学法也粉墨登场,争得了